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国道325线廉江合江大桥至石角路段路面改造工程

被检单位	建设、施工、监理	时间	2021.10.27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 意见 (可另附页)	查况处 一、存在问题 1. 沿线施工路段安全警示、标识、标牌设置不规范、不完善, 安全防护不到位。 2. 项目经理、总工、安全班不在岗。 3. 施工、监理安全日记未能善于发现问题。 4. 施工现场、拌合站扬尘较大, 文明施工差。 二、处理意见 以上问题请于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并报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管理科。		
督查组 人员签名	陈晓锋、陈永忠		
被检单位 人员签名	建设单位: 陈田1号 施工单位: 徐年 监理单位: 郑阳胜:		
备注	已整改		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国道325线石岭至石岐公路路面改造工程 号:

被检单位	建设、施工、监理	时间	2021.10.27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 意见 (可另附页)	一、存在问题: 1. 沿线施工路段安全警示、标识、标牌设置不规范、不完善。 2. 项目经理、总工、安全员不在岗。 3. 施工、监理安全日记未能善于发现问题。 4. 增加专职安全员林嘉伟, 但未见变更手续。 二、处理意见 以上问题请于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并报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管理科。		
督查组 人员签名	陈晓锋、陈永忠		
被检单位 人员签名	建设单位: 广通公司 施工单位: 郭少波 监理单位: 成华		
备注	已整改		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省道286线南三岛北源至南三林场段改建工程

被检单位	建设、施工、监理	时间	2021.10.28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 理意见 (可另附页)	一、存在问题 施工: 1. 预制场钢筋、电缆等材料堆放凌乱, 部分钢筋无遮盖, 有生锈现象。 2. K2K6+6301围蔽措施不完善, K2K2+66施工便桥安全防护、安全警示标识标牌较少。 3. 农民工维权告示牌应设在该项目部门口东面。 4. 拌合站出入口处扬尘较大, 抑尘措施不足。 监理单位: 监理安全日记未能善于发现问题, 对施工现场监管不严。 二、处理意见 以上问题请于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完成情况上报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管理科。		
督查组 人员签名	陈永忠 陈晓锋		
被检单位 人员签名	建设单位: 岑世信 施工单位: 裕亨 监理单位: 姚玉森		
备注	已整改		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国道207至疏港大道车接处(遂溪大道)工程 编号:

被检单位	建设、施工、监理	时间	2021.10.27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意见 (可另附页)	一、存在问题 施工单: 1. 沈海高速大桥桥墩施工平台湿接缝稀松, 个别处未挂上, 临边防护不到位, 存在安全隐患。 2. 沈海高速大桥桥面施工安全警示标志、标牌不健全。 3. 施工现场, 施工便道扬尘较大, 降尘措施不足。 监理单: 1. 对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未能及时发现(如施工平台湿接缝未挂上的问题)。 2. 部分文件记录不规范, 有效性不足。如“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清单”无编审、批准签字, 无盖章确认。 二、处理意见 请建设单位督促施工、监理单位抓好以上问题整改, 举一反三, 并于5个工作日内将整改完成情况报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科。		
督查组人员签名	陈国锋、陈永忠		
被检单位人员签名	建设单: 梁永 施工单: 郭李 监理单: 洪立		
备注	已整改		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中科合盛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炼化废水处理工程 编号: 湛交基水(2021) 20号

被检单位	建设. EPC. 监理. 施工	时间	2021.10.26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意见 (可另附页)	存在问题: 一. 建设基建程序未及时整改. 网上登记手续及表单缺失。 二. 施工安全资料整改不及时. 现场吊斗出现安全隐患未整改通知单。 三. 机管人员考勤登记资料。 处理意见: 一. 参建单位应加强资料整理工作. 及时完善开号. 安全培训资料。 二. 及时闭合现场安全检查通知单. 确保施工安全。 三. 网上问题于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并报市交通运输局备案。		
督查组人员签名	张书友 陈山		
被检单位人员签名	陈文和 陈山 胡		
备注	10220		

湛江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工程督查记录表

项目名称: 湛江港东海岛港区杂货码头工程

编号: 湛交基水(2021)21号

被检单位	建设、EPC、监理、施工	时间	2021.10.27
督查内容	双随机抽查: 建设基建程序情况、施工安全、从业单位履约行为、安全生产情况。		
督查情况及 意见 (可另附页)	存在问题: 一. 施工现场候工楼楼梯、便道等杂物清理不及时, 存在安全隐患。 二. 施工安全、监理安全巡查、建设单位抽查的台账整理不及时, 近期检查次数和检查内容不清楚。 三. 监理人员变更未办理手续(专业监理工程师), 监理单位配备不合理, 目前在施工后场配备建工程, 配备监理人员未到位。 四. EPC项目经理请假授权联系单盖章不齐全。 处理意见: 一. 建设单位应督促安全巡查资料的整理工作, 及时闭合和整改。 二. 监理单位要合理配备人员, 满足施工要求。 三. 以上内容在5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, 并将书面材料报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科。		
督查组 人员签名	张书友 明		
被检单位 人员签名	吴刚 李为猛		
备注	已整改		